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8〕第 5 号）。现将有关问题回复情况公告如下：

一、根据你公司年报，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近 95%来源于尿素产品销售，2017 年度你公司实现尿素收入 2.09 亿元，同比下降 32%，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问题：

（一）报告期内你公司尿素生产销售模式发生重大变化，大力开展尿素委托加工及销售业务，请你公司详细阐述其具体运作模式，包括但不限于委托加工业务的结算方式、实物流转情况、委托加工存货的风险承担情况等。

回复：

公司尿素委托加工业务主要有两种模式：

1、上下游客户无缝对接，采取以销定采的购销模式，即先与上游加工厂谈好价格，然后根据市场情况适当加价后寻找下游客户，根据下游客户接单量正式向上游加工厂下尿素生产订单，并同时与上游加工厂签订采购合同、与下游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上游加工厂按要求生产出产品并经我公司验收合格后，我公司即作为完工产成品入库，并下达发货指令，将产品直接发送至我公司指定地点，销售客户在指定地点接收产品。整个操作，由于锁定了采购成本与销售价格，市场风险较小。

2、公司自采自销模式，即公司在对市场进行深度研究后，若对后

期价格趋势有较好的预期，公司委托上游工厂进行生产，将验收合格产品发送到公司指定仓库储存，根据市场状况择机销售。但公司需承担市场恶化导致价格下跌的风险。

以上两种模式，上游加工厂在接到公司的生产订单以及公司支付的货款后，即采购原材料按公司质量要求组织生产，产品包装袋由我公司提供。产品产出并经公司验收合格后，按照我公司指令，发往指定地点，同时上游加工厂给我公司开具全额发票。公司接收到货物后，根据不同的货源及销售客户货款支付情况，通知销售客户到指定地点提货或者自行储备，我公司按照向销售客户交付货物情况开具销售发票。

公司开展委托加工业务，上游加工厂接受本公司委托生产的是本公司品牌产品，产品自完工后即标注有本公司商标，在未经本公司授权及许可下，受托方无权处置该产品，存货风险由本公司承担。

目前合作的上游厂家都是大型优良企业，且公司在开展相关业务之前，对市场价格走势进行了深入调研，风险可控。

（二）请你公司详细说明委托加工业务采取的收入确认方式，并结合其业务模式说明该业务收入确认的会计处理合规性。请你公司年报审计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公司委托加工业务主要有两种方式，即以销定采的模式和自采自销的库存模式。两种模式都是由公司向受托加工方买断尿素产品，支付全额货款，掌握产品的控制权及销售定价权。以销定采模式，产品到达公司客户的指定交货站点后，控制权才转移至客户手中。自采自销模式是客户从公司指定仓库提货后转让控制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产品到达公司客户的指定交货站点或客户从公司指定仓库提货后，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符合收入的确认条件。

公司按对价总额确认收入的理由为：

公司在区分有关交易属于销售业务还是代理业务时，应当充分考虑该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交易是否为独立于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交易的另一项交易，公司是否承担了所交易的商品或服务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恰当判断公司在交易中为销售主体还是代理人。公司综合考虑以下情况，判断在有关交易中属于销售主体的，根据销售对价的总额确认收入。

(1) 根据有关合同条款，公司是首要的义务人，负有向客户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首要责任，包括确保所销售的商品或提供的服务可以被客户接受；

(2) 公司在交易过程中承担了所交易的商品或服务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例如标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变动风险、滞销积压风险等；

(3) 公司能够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的商品和服务的价格、能够改变所提供的商品和服务，或者自行提供其中的部分服务；

(4) 公司有权自主选择供应商及客户以履行合同；

(5) 公司承担了与产品销售和服务有关的主要信用风险。

受托方接受公司委托生产公司品牌产品，产品自完工后即标注有公司商标，在未经公司授权及许可下，受托方无权处置该产品，无权根

据自主定价将产品销售给其他客户。企业在交易过程中为首要的义务人，负有向客户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首要责任，在交易过程中承担了所交易的商品或服务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能够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的商品和服务的价格、能够改变所提供的商品和服务，或者自行提供其中的部分服务，有权自主选择供应商及客户以履行合同，承担了与产品销售和服务有关的主要信用风险。因此，公司在交易过程中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而不是代理人，应该按照销售额全额确认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

综上，公司收入确认符合会计收入确认的原则，会计处理合规。

年审会计师针对上述情形出具了《关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三）2017 年度，你公司自产尿素销售量为 4.79 万吨，委托加工尿素销售为 7.81 万吨，合计销售尿素 12.60 万吨；上年同期你公司自产尿素销售 23.81 万吨（上年同期无委托加工销售），合计尿素销售数量比上年同期下降 47%，但你公司的营业收入仅比上年同期下降 32%，两者存在较大差异。请你公司按月列示 2017 年度尿素销售数量及销售均价，并结合 2017 年度我国尿素市场价格波动情况说明你公司 2017 年度尿素销售收入的合理性。请你公司年报审计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公司 2017 年及 2016 年各月销售情况如下：

月份	2017 年			2016 年		
	月销量(吨)	月均不含税售价(元/吨)	销售收入(万元)	月销量(吨)	月均不含税售价(元/吨)	销售收入(万元)
1 月	9,008.00	1,639.41	1,476.78	17,015.82	1,300.88	2,213.55
2 月	9,311.65	1,728.44	1,609.46	18,729.16	1,323.80	2,479.37
3 月	14,322.44	1,778.08	2,546.64	54,077.04	1,261.29	6,820.68
4 月	23,602.95	1,643.03	3,878.04	45,050.03	1,364.58	6,147.44
5 月	20,193.20	1,587.89	3,206.46	24,587.71	1,327.78	3,264.71
6 月	14,043.45	1,631.65	2,291.40	27,687.75	1,226.57	3,396.10
7 月	9,311.45	1,626.59	1,514.59	29,212.50	1,241.77	3,627.52

月份	2016 年			2017 年		
	中国氮肥网 公布数据 (含税)	广西地区 平均销售价格 (不含税)	公司当月平 均销售价格 (不含税)	中国氮肥网 公布数据 (含税)	广西地区 平均销售价格 (不含税)	公司当月平 均销售价格 (不含税)
6 月	1450	1,283.19	1226.57	1800	1,592.92	1631.65
7 月	1450	1,283.19	1241.77	1800-1850	1,644.14	1626.59
8 月	1400-1450	1,261.06	1316.48	1700-1750	1,554.05	1661.27
9 月	1400-1450	1,261.06	1296.27	1880-1900	1,702.70	1610.24
10 月	1400-1450	1,261.06	1315.55	1900-1920	1,720.72	1744.59
11 月	1450-1460	1,287.61		1850-1870	1,675.68	1764.48
12 月	1650-1680	1,473.45		2080	1,873.87	1831.73

从上表可知，公司尿素产品价格的上涨是市场行情变动所致，其价格波动与广西市场价格变动趋势基本一致，不存在异常情况，价格变动是合理的。

由于尿素价格上涨冲减了尿素销售数量减少的影响，致使公司尿素销售数量比上年同期下降47%，但营业收入仅比上年同期下降32%。

年审会计师针对上述情形出具了《关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四) 请你公司详细列示委托加工业务的主要客户名称、是否为你公司关联方、委托加工产品与自产产品销售均价和毛利率差异情况，并说明你公司开展委托加工业务后，毛利率大幅提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委托加工业务前五大主要客户如下表：

2017 年前五大客户	吨位	不含税销售额（元）	是否关联方
谭其芳	15,548.15	25,015,587.25	否
廖小琼	7,300.00	11,454,536.47	否
广西海鄂农资有限公司	6,525.34	10,529,079.81	否
河池西洋农资有限公司	5,346.55	8,935,834.65	否
广西河池海宏农资有限公司	5,151.80	7,082,938.94	否

公司委托加工的前五大客户都是长期合作客户，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中客户谭其芳与公司原主要客

户南宁邦力达农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负责人存在合作关系，客户廖小琼与公司原主要客户贵港市华龙化肥经营部以及广西福慧商贸有限公司的负责人为直系亲属关系，报告期内根据客户要求，调整了结算对象。上述前五大客户分别占据2016年公司销售榜的第一、二、六、七、十一位，是广西地区尿素销售的主要经销商，实力雄厚。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以先款后货的形式为主，旧合同结清后才履行新合同，保证了回款的及时性。

公司2017年及2016年尿素销售均价及毛利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平均售价 (元/吨)	平均成本 (元/吨)	毛利率	平均售价 (元/吨)	平均成本 (元/吨)	毛利率
自产尿素	1677.21	1908.02	-13.76%	1293.71	1583.14	-22.37%
委托加工尿素	1650.51	1599.31	3.10%			
合计	1660.66	1716.63	-3.37%	1293.71	1583.14	-22.37%

2017年受尿素市场行情回暖的影响，公司自产尿素销售价格较上年上涨了29.64%，虽然因煤价上涨的原因，尿素销售成本也较上年上涨了20.52%，但由于销售成本涨幅小于售价上涨幅度，因此自产尿素的整体毛利较上年增加8.61%。

公司尿素品牌经过几十年的沉淀，已经在化肥市场形成了良好的口碑，生产的“群山”牌尿素在广西、广东等地区具有较好的市场认知度和忠诚度，并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公司产品的售价较其他同类产品广西本地市场有一定的溢价空间。公司为了摆脱困境，利用公司品牌优势，开展了委托加工尿素业务，委托生产成本较低的企业按公司质量要求生产“群山”牌尿素，依托我公司的品牌效应在市场中进行销售，委托加工业务主要是赚取公司品牌溢价。2017年委托加工尿素业务实现了3.10%的毛利率。

由于自产尿素亏损较多，2017年下半年对尿素生产装置实施停车检修，致使自产尿素的销售量仅占全部尿素销售量38%。因此，在具有一定毛利率的委托加工业务占比较大，且自产尿素毛利率也略有上升的情况下，公司整体毛利率较去年有较大幅度的提升。

二、2017年4月，你公司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显示，你公司2017年度计划开展有机肥的合作生产及销售业务、复合肥的生产及销售业务，请你公司详细说明截至年报披露日，你公司上述两项新业务是否开展；若是，进一步说明你公司上述业务的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新业务的营业收入、销售量、毛利率、已签署及预计签署的订单金额等。

回复：

（1）复合肥生产情况

为推进公司生产经营由单一品种向多种产品转变，子公司河化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投资880万元改造10万吨/年复合肥生产线。现复合肥生产线已改造完毕试产成功，并办理了生产许可证，环评审核已经完成，正在按照流程报批，待取得环评批复，即可申请投入生产。下一步，复合肥生产线将重点开发富含中微量元素的新型功能复合肥，以便提高产品的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目前正在进行关键原材料的采购和肥料配方的开发。

（2）有机肥/生物有机肥等业务进展情况

为推进公司生产经营由单一品种向多种产品转变，2017年公司尝试进行了生物有机肥和酵素有机肥等产品的开发拓展业务。业务开展模式为委托加工生产、以销定产。订单模式为：公司报价要约，经销商或客户报量承诺，直接打款提货。

公司于2017年5月26日举行了有机肥/生物肥新品发布会，期间签订了2770吨订单：

产品名称	订单数量（吨）
酵素有机肥	950
有机肥（含动物蛋白）	1110（颗粒700、粉状410）
生物有机肥	460
有机-无机复混肥	250
合计	2770

由于公司该业务处于起步阶段，对有机肥等业务的拓展、合作等模式尚且处于探索期，现有的业务模式仍需进一步调整完善，需要一定的市场培育期。产品推广、市场培育和最终达到用户认可，业内一

般最少需要 1-2 年的时间,致使相关产品的拓展开开发进度受到了影响,与年初重组报告书中披露的预计数据存在较大差异。2017 年相关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数量(吨)	销售收入(元)	销售成本(元)	毛利率
有机肥	295.08	219,570.40	166,304.53	24.26%
钙镁磷肥	233.00	152,554.06	144,887.38	5.03%

三、根据你公司年报,报告期内你公司生产人员 444 人,比 2016 年度下降不足 5%,但你公司人工成本(化工行业)比 2016 年度下降了 67%,请你公司对比列示 2017、2016 年度你公司人工成本的构成情况、生产人员的工资组成及计算过程,并进一步说明你公司人工成本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你公司年报审计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公司 2017 年度比 2016 年度人工成本下降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年报披露的人数是截止当年 12 月 31 日时点的职工人数,不是全年的平均人数,而人工成本反映的是当年整个会计年度的人工成本。

2、从公司员工总体变化情况来看,2016 年公司员工增减变动幅度较大,2016 年初公司职工总数 1226 人,较 2016 年末职工总数 682 人减少 544 人,比年初下降 44.37%;从各月份职工变动情况来看,2016 年 1-9 月份公司职工在平均每月维持在 1100 人左右,10-12 月份职工人数分别为 367 人、443 人、682 人,2017 年公司职工每月固定维持在 600 人左右。具体各月职工人数情况见下表:

期间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2016 年	1165	1161	1170	1181	1176	1176	1173	1169	1045	367	443	682
2017 年	687	687	673	651	640	633	628	619	605	600	623	614

2016 年公司职工人数发生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16 年公司原控股股东广西河池化学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河化集团”)将持有 8700 万股国有股份以协议方式转让给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控股”),并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完成过户手续,公司第一大股东由

河化集团变更为银亿控股，公司由国有控股企业变为民营控股企业。由于本次控股股东的变更及企业性质的变化，2016年10月到12月期间1161名职工与公司解除了劳动合同，同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现状，在对各岗位人员进行了重新优化配置后，经与职工协商一致，从解除合同的职工中重新录用部分人员上岗。因此公司职工由2016年初的1226人减少至2016年末的682人，生产人员也由原来的886人减少至2016年末的465人。

3、因公司生产线停工检修，2016年9-12月、2017年7-12月未有产品产出，根据会计核算规定，停工期间相关生产人员人工成本不计入生产成本而计入管理费用——停工损失。由于2017年停产时间比2016年长，导致2017年度计入产品生产成本的人工支出减少。

4、公司2017年、2016年生产人工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全年 总人工成本	月均 人工成本	月人均 人工成本	全年 总人工成本	月均 人工成本	月人均 人工成本
工资	17,122,775.29	1,426,897.94	2,946.61	26,120,768.80	2,176,730.73	2,945.84
奖金及福利	4,106.60	416.13	0.86	4,740,424.15	395,035.35	534.61
社会保险	4,941,038.03	411,753.17	850.29	7,221,609.43	601,800.79	814.44
住房公积金	1,582,411.00	131,867.58	272.31	1,875,113.00	156,259.42	211.47
合计	23,650,330.92	1,970,860.91	4,069.92	39,957,915.38	3,329,826.28	4,506.36

从上表可知，2017年月人均人工成本较2016年仅下降了9.6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16年第四季度开始，公司调整了工资奖金考核体系，加上2017年产量低停工时间长，奖金及福利支出减少。

综上所述，公司人工成本变动是合理的，公司全年的生产人工支出已经按会计核算的相关规定，分别计入了产品生产成本及管理费用的停工损失中。

年审会计师针对上述情形出具了《关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四、根据你公司年报，2017年末你公司账面固定资产原值14.78

亿元，累计折旧 9.60 亿元，减值准备仅为 0.075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问题：

（一）2017 年度，你公司计提折旧 0.49 亿元，固定资产折旧计提金额占原值的比例仅为 3.3%，请说明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政策，并结合你公司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的实际使用情况、已提完折旧的固定资产占比等因素说明你公司折旧计提是否充分，折旧年限设置是否合理。请你公司年报审计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提完折旧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54810.00 万元，占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比例 37.09%，剔除已提足折旧固定资产，本期计提折旧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例为 5.28%，再考虑 5% 残值率，实际平均折旧率为 5.28%，具体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固定资产原值	236,984,729.19	74,030,463.81	9,371,331.45	1,157,441,147.55	1,477,827,672.00
当期计提额	6,315,308.68	3,309,929.43	315,377.46	39,126,604.76	49,067,220.33
折旧占原值比率	2.66%	4.47%	3.37%	3.38%	3.32%
已提足折旧资产原值	13,402,681.79	26,136,960.09	86,233.00	508,474,052.56	548,099,927.44
不含已提足折旧资产的资产原值	223,582,047.40	47,893,503.72	9,285,098.45	648,967,094.99	929,727,744.56
折旧占原值比率（剔除提足折旧资产）	2.82%	6.91%	3.40%	6.03%	5.28%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如下所示：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平均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5	2.11-9.50	5.80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8	5	3.22-11.28	7.2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3-35	5	2.58-6.94	4.76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8	5	3.22-11.28	7.2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3-35	5	2.58-6.94	4.76
综合平均年折旧率					5.97

公司资产实际使用情况：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早，大部分资产是在公司成立时购置，公司对资产进行定期维护、保养及检修，以保证

资产正常使用，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机器设备处于生产的过程中，未发现异常现象。房屋建筑物未出现坍塌、废弃等情况，处于正常使用中。综合以上，本期计提折旧是充分的、折旧年限设置是合理的、一贯的。

年审会计师针对上述情形出具了《关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二）根据你公司年报显示，你公司于2017年6月6日开始对尿素全套生产装置停车，直至2017年12月16日起才逐步恢复生产，且2017年度你公司自产尿素销售量比上年同期下降近80%，但你公司2017年未计提任何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请你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要求，结合目前市场环境、你公司经营状况变化和固定资产的市价等，详细列示你公司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的测算过程，并说明你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你公司年报审计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8号——资产减值》第15条规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作为农业生产的必需品，尿素行业不景气状况不可能长期维持，行业必然会回归至合理的盈利中枢，而2018年初尿素在传统淡季出现了久违的大幅上涨，价格涨至2300-2400元/吨，而且在全球油气价大幅反弹、粮价又处于历史性底部的背景下，未来几年尿素景气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设备。具体构成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占账面价值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23,698.47	10,455.55	549.04	12,693.88	24.9%
专用设备	115,744.11	80,436.19	12.36	35,295.56	69.2%
通用设备	7,403.05	4,801.07	86.23	2,515.76	4.9%
运输设备	937.13	316.64	105.93	514.57	1.0%
合 计	147,782.77	96,009.44	753.56	51,019.76	100.0%

根据上表，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由专用设备构成，占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69.2%，公司的专用设备主要是由生产尿素装置构成。

本期由于受化肥市场状况及季节性影响，公司于2017年6月7日对尿素生产装置进行停车。鉴于市场价格的回升，公司于2017年12月16日起开始逐步恢复生产。停车期间，公司实施了全面的安全检查和设备维修、维护、保养。

为核实本公司资产情况，期末本公司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具体情况如下：

1、专用设备

由于本期对专用设备进行停车，可能存在减值迹象。为了确定专用设备类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公司聘请了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专用设备类资产进行评估。

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即：

评估价值=重置价值×成新率-处置费用

(1) 重置价值

① 国产机器设备重置价值

重置价值 = 购置价格 + 运杂费 + 安装调试费 + 基础费 + 前期费用 + 资金成本

② 进口国产机器设备重置价值

重置全价 = CIF价 + 关税 + 增值税 + 外贸代理费 + 银行手续费 + 国内运杂费 + 安装调试费 + 前期及其他费 + 资金成本

(2) 成新率

机器设备的成新率主要依据设备的经济使用年限的50%，加上评估人员现场勘查的基础上，考虑设备的使用状况、维护状况、工作环境等因素评分的50%，加权综合确定；电子设备的成新率与机器设备相同；对于超期服役设备，只按市场价格给值。

（3）处置费用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相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经评估，公司专用设备类固定资产净值评估价值4.1亿元，较账面净值3.5亿元增值0.6亿元。以评估价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不存在减值。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专用设备	115,744.11	35,295.56	128,725.62	41,533.44	12,981.51	6,237.88	11.22	17.67
合计	115,744.11	35,295.56	128,725.62	41,533.44	12,981.51	6,237.88	11.22	17.67

2、房屋建筑物

公司成立较早，房屋（构）建筑物建成年月较久远，大多为80、90年代，建造成本较低，而近年来人工、材料、机械台班成本上涨，若按照现行市价进行处置，其可回收金额预计远高于账面价值，因此公司判断房屋建筑物未发生减值。

3、通用设备

通用类设备因性能多样，使用范围广，存放状况良好，由于基准日钢材价格上涨，部分通用设备原值会呈现增值，且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大于会计折旧年限，故不存在减值迹象。

4、运输设备

运输设备在使用期间进行定期维护、保养及检修，以保证资产正常使用，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使用状况良好，未发生重大交通事故。若进行评估，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大于会计折旧年限，故不存在减值迹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8 号——资产减值》第四条、第六条相关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本期公司专用设备由于生产装置停车可能存在减值迹象，我们对其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经评估，不存在减值。公司其他设备运行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

年审会计师针对上述情形出具了《关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五、根据你公司年报，你公司 2017 年形成债务重组利得 6,555.22 万元，其中包括河池市政府同意免除河池市财政局对你公司享有的债权本金及利息共计 5,000 万元人民币，以及你公司与 164 家供应商达成的债务豁免 1,555.22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问题，你公司年报审计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一）关于河池市政府 5,000 万元债务豁免事项，你公司 7 月披露的公告称上述债务形成的原因为河池市财政局代你公司偿还了所欠亚洲开发银行到期的部分长期借款。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河池市政府豁免你公司前述 5,000 万元债务是否附带其他条件，该豁免金额是否能够确认为当期营业外收入。

此外，你公司年报显示，2016 年末应付亚洲开发银行 1.06 亿元，2017 年末对亚洲开发银行的借款已还清。请你公司补充说明该借款形成的原因、借款合同的具体内容，并说明 2017 年末你公司偿还剩余 5,000 余万元债务的资金来源是否为控股股东借款；若是，请进一步明确该交易是否构成权益性交易，该豁免事项形成的损益是否能够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回复：

1、关于借款的情况说明

1994年，根据中国与亚洲开发银行（以下简称“亚行”）签署的关于亚洲开发银行中国化肥行业贷款项目的贷款协定，以及中国人民银

行(以下简称“人民银行”)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区政府”)就亚洲开发银行中国化肥行业贷款河池化肥厂项目(即本公司化肥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河化”)部分达成的转贷协议,人民银行把用于河化项目的2470万美元贷款,按亚行满意的条件和条款转贷给区政府,区政府再以人民银行满意的条件和条款,将转贷款再转贷给河化。该转贷款期限为二十年,其中含五年宽限期。转贷款提款的截止期为1998年6月30日或由人民银行与亚行商定的其它日期。转贷款按贷款协定规定从1998年11月15日开始偿付转贷款本息,至2013年5月15日还清全部转贷款。河池市财政局为公司该笔转贷款提供了反担保。公司在后续偿还该笔转贷款时,由于公司经营亏损,资金周转压力大,尚余1.06亿元人民币贷款本息无法按期偿付,故由担保方河池市财政局先行偿还。

2017年,在河池市财政局多次催收情况下,公司多方筹措资金,偿还了上述欠款中的5600余万元人民币。

考虑到公司已发生财务困难,银行贷款逾期等因素,河池市政府以《河池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豁免市财政对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享有的部分债权的函》(河政函[2017]105号)决定:同意免除河池市财政局对我公司享有的债权本金及利息共计5000万元人民币。由于河池市财政局是河池市人民政府下设的职能部门,接受河池市人民政府的领导和监督,河池市财政局对财政影响较大的临时特案减免税的建议,并无决定权,需向市政府报告决定。河池市政府可直接作出决定,不再交办财政局承办。河池市政府决定作出豁免市财政局对我公司享有的债权后,市财政局已按市政府文件的要求执行豁免的决定,河池市财政局对市政府的决定不存在异议,并且已执行完毕。

2、关于偿还债务的资金来源说明

上述偿还贷款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向控股股东的有息借款。

3、关于权益性交易的说明

权益性交易是与所有者以其所有者身份进行的交易,根据《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 48 号规定，如果交易的经济实质表明属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关联方或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向上市公司资本投入性质的，公司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将该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

公司本次偿还河池市财政欠款及河池市政府豁免本公司5000万元事项，其交易主体为河池市财政局，河池市财政局不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向控股股东的借款系因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发生，并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执行的交易。上述交易不属于资本性投入性质，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权益性交易。

4、关于债务豁免收益确认的说明

河池市政府豁免本公司5000万元债务属本公司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河池市政府给予公司的债务豁免，公司不负有任何其他后续义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规定：“以修改其他债务条件进行债务重组，债务人应当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务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因此，公司将本次债务豁免利得计入“营业外收入—债务重组利得”中，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相关规定。

年审会计师针对上述情形出具了《关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二) 关于你公司与 164 家供应商达成的债务豁免事项，请你公司详细列示上述 164 家公司的名称以及其是否为你公司关联方、往来款项形成原因、相关债务的具体金额、此次豁免的损益计算过程，并说明此次债务重组涉及款项支付资金来源是否为你公司控股股东借款；若是，请进一步明确该交易是否构成权益性交易，该豁免事项形成的损益是否能够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回复：

1、164家供应商及相关债务情况说明

2017年公司与164家供应商（详见附件一）之间的欠款全部形成于日常生产性配套采购的货款，因与供应商合作年头较长，双方执行较为灵活的付款政策，采取滚动付款结算方式，对供应商欠款为历史采购累积形成的债权债务。

根据本公司与164家供应商分别签署的《债权债务结算协议》，约定公司向各供应商偿付经双方协商约定的采购款、工程款后，结清协议签订之日对各供应商的所有应付款项，约定支付的采购款、工程款与应付款项之间的差价部分，各供应商同意放弃；若有其他应付款项的，各供应商同意放弃。

2、债务重组的资金来源说明

公司此次债务重组涉及款项支付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向控股股东的有息借款。

3、关于权益性交易的说明

权益性交易是与所有者以其所有者身份进行的交易，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8号规定，如果交易的经济实质表明属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关联方或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向上市公司资本投入性质的，公司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将该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

公司此次债务豁免签约范围仅为外部供应商，而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均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协议安排。公司向控股股东的借款系因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发生，并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执行的交易。上述交易不属于资本性投入性质，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权益性交易。

4、关于债务豁免收益确认的说明

此次债务重组属本公司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与供应商达成的债务豁免，公司不负有任何其他后续义务，满足修改债务条件的债务重组收益确认条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规定：“以修改其他债务条件进行债务重组，债务人应当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

债务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因此，公司将本次债务重组因债务豁免取得的利得计入“营业外收入—债务重组利得”中，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相关规定。

年审会计师针对上述情形出具了《关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六、根据你公司年报，你公司关联方向公司提供了无偿现金捐赠8,000万元，请你公司详细说明该现金捐赠事项的真实性以及赠与性质、是否存在后续交易安排、是否负有其他义务、是否符合确认为权益的条件。请你公司年报审计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银亿集团现金赠与事项，是银亿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为切实解决公司经营困难，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而给予公司的资金支持，不存在后续安排，公司对上述赠与不负有其他义务。上述赠与资金已于2017年12月18日转入到我公司账户。

根据财政部在2008年发布的《关于做好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2008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号)中规定，“企业接受的捐赠和债务豁免，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符合确认条件的，通常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如果接受控股股东或控股股东的子公司直接或间接的捐赠，从经济实质上判断属于控股股东对企业的资本性投入，应作为权益性交易，相关利得计入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故本次银亿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其赠与现金事项应视为控股股东对企业的资本性投入，应作为权益性交易，相关利得计入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

年审会计师针对上述情形出具了《关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七、根据你公司年报，你公司2017年度获得政府补助5,164万元，计入其他收益。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上述政府补贴的性质，明确其

是否与收益相关、是否与你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并进一步说明将上述补贴全额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是否符合 2017 年 5 月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要求。请你公司年报审计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2017 年度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贴明细如下：

序号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元)
1	广西壮族自治区配电变压器能效提升奖励	与资产相关	194,613.11
2	2010年重点产业技改项目贴息	与资产相关	617,000.00
3	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228,543.00
4	经营性财政补贴	与收益相关	50,000,000.00
5	2015年节能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项目（第一批）	与收益相关	600,000.00
	合计	—	51,640,156.11

第 1 项和第 2 项为公司进行相关技术改造政府给予的补助，第 3 项和第 4 项是因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发生困难，政府给予公司本年度稳定职工就业以及补偿公司经营活动损失的补助，第 5 项为公司以前年度完成节能降耗任务，政府给予的补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第四条规定：“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将第 1、2 项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将第 3、4、5 项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上述第 1、2 项公司已分别收到补助资金 251.5 万元、617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第八条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资产折旧年限，本期分别确认 19.46

万元和 61.7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第九条、第十一条的规定“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二）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第 3、4、5 项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公司将其计入其他收益，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及损失。

年审会计师针对上述情形出具了《关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八、根据你公司年报，你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大幅下降，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比上年同期下降约 58%，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比上年同期增长约 12%，请你公司计算说明现金流量与你公司资产负债表相关科目的勾稽情况，并结合委托加工及销售业务的业务特点详细说明在营业收入、销售数量大幅下降的情况下，你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显著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本期由于公司为了理顺债权债务关系，通过债务重组、谈判等方式偿还了前期形成的大量应付款；同时上期的票据本期到期结算，但没有新的票据授信，造成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大幅度下降。具体变动原因如下：

本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69 亿元，较上年同期 6.42 亿元减少 3.73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约 5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1）营业收入下降。本期营业收入 2.2 亿元，较上年同期 3.98 亿元减少 1.78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4.7%；

(2) 由于营业收入下降，导致增值税销项税额和预收款的减少。本期销项税额0.30亿元，较上年同期0.55亿元，减少0.25亿元，下降45.4%；预收账款本期0.13亿元，较上年同期0.61亿元，减少0.48亿元，下降78.7%。

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6.02亿元，较上年同期5.36亿元增加0.6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约12%，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1) 应付票据减少。本期期末应付票据0.1亿元，较期初2.5亿元减少2.4亿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期开具的票据本期到期。

(2) 应付账款减少。本期期末应付账款0.21亿元，较期初1.62亿元减少1.41亿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与164家供应商进行债务重组。

扣除以上因素本期实际经营活动现金流出2.21亿元(6.02-2.4-1.41)，较上年同期5.36亿元，下降58.8%，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下降比例基本一致。

九、根据你公司年报，你公司2017年度开始开展证券投资，累计投资收益1,244.93万元，请你公司列示2017年度你公司证券投资的具体交易情况、上述证券投资的资金来源、上述证券投资是否履行了必要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详细说明在经营现金流大幅减少的情况下，你公司依然进行较大规模证券投资的合理性。

回复：

2017年9月，为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了10亿元的借款额度。但受市场因素的影响，公司自产主导产品尿素一直处于亏损状态，公司对尿素生产装置做出停车安排，因此用于生产周转的资金相对减少。为增加公司经营效益，同时也为了提高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且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利用部分自有或自筹资金，适时进行低风险、流动性好的证券投资，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公司2017年开展证券投资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买入成交金额	卖出成交金额	实现收益 (未扣除相关税费)
600226	瀚叶股份	9,744,000.00	10,898,498.62	1,154,498.62
002701	奥瑞金	29,800,000.00	32,242,645.72	2,442,645.72
600309	万华化学	38,872,610.00		
600519	贵州茅台	45,445,800.00	52,450,188.00	7,004,388.00
601318	中国平安	22,435,000.00	25,208,000.00	2,773,000.00
合计		146,297,410.00	120,799,332.34	13,374,532.34

上述证券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向控股股东的有息借款。

2017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证券投资的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2017年10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2017年10月26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公司将证券投资的额度由不超过4,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10,000万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用于证券投资的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详见2017年9月19日、10月11日及10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3)、《关于调整证券投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3)、《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02)。具体投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间	授权投资额度	本期可用投资额度	本期投资金额	本期收回投资额度
9月18日至9月30日	40,000,000.00	40,000,000.00	39,544,000.00	39,544,000.00
10月1日至10月25日	40,000,000.00	40,000,000.00	38,872,610.00	0.00

10月26日至12月11日	100,000,000.00	61,127,390.00	22,584,000.00	22,584,000.00
12月12日至12月31日	100,000,000.00	61,127,390.00	45,296,800.00	45,296,800.00

2017年公司在任意时点的证券投资均未超出股东大会、董事会审批的权限,未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对证券投资进行了有效的风险防范,实现了较好收益,确保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十、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名称,并说明上述客户与供应商是否与你公司及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及担保、资金往来或其他业务往来。此外,你公司年报显示2017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中有一方为覃春丽,请你公司详细说明该客户与你公司业务往来情况、其是否为你公司关联方;若是,请进一步说明是否已按要求履行了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1) 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与公司及大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担保、资金往来或其他业务往来
1	谭其芳	35,718,071.92	16.17%	否
2	廖小琼	14,011,704.55	6.34%	否
3	河池西洋农资有限公司	13,434,116.01	6.08%	否
4	广西海鄂农资有限公司	11,935,453.39	5.40%	否
5	广西桂西北农资有限公司	11,880,261.97	5.38%	否
合计	--	86,979,607.85	39.38%	

公司前五大销售客户都是长期合作尿素等化肥产品销售客户,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中客户谭其芳与公司原主要客户南宁邦力达农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负责人存在合作关系,客户廖小琼与公司原主要客户贵港市华龙化肥经营部以及广西福慧商贸有限公司的负责人为直系亲属关系,报告期内根据客户要求,调整了结算对象。

公司2017年的前五大销售客户历年销售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2017年		2016年度		2015年度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

			额比例		额比例		额比例
1	谭其芳	35,718,071.92	16.17%				
	南宁邦力达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36,143,523.00	9.07%	55,633,435.48	8.93%
	小计	35,718,071.92	16.17%	36,143,523.00	9.07%	55,633,435.48	8.93%
2	廖小琼	14,011,704.55	6.34%				
	贵港市华龙化肥经营部			27,327,860.00	6.86%	6,943,734.51	1.11%
	广西福慧商贸有限公司					32,164,600.00	5.16%
	小计	14,011,704.55	6.34%	27,327,860.00	6.86%	39,108,334.51	6.28%
3	河池西洋农资有限公司	13,434,116.01	6.08%	11,796,600.00	2.96%	24,876,831.00	3.99%
4	广西海鄂农资有限公司	11,935,453.39	5.40%	16,600,280.00	4.17%	9,029,722.81	1.45%
5	广西桂西北农资有限公司	11,880,261.97	5.38%	24,954,220.00	6.26%	35,632,830.04	5.72%
合计	--	86,979,607.85	39.38%	116,822,483.00	29.32%	164,281,153.84	26.37%

上述客户为本公司近三年主要尿素销售客户，客户的销售能力及货款结算能力较为稳定，不存在拖欠货款情况。

(2) 公司前 5 大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与公司及大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担保、资金往来或其他业务往来
1	广西河池海达运输有限公司	35,495,268.46	10.92%	否
2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河池供电局	34,259,036.56	10.54%	否
3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9,036,036.04	8.94%	否
4	重庆建峰化肥有限公司	26,189,457.52	8.06%	否
5	重庆市江津利华贸易有限公司	17,044,026.55	5.25%	否
合计	--	142,023,825.13	43.71%	

(3) 2017 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中的客户覃春丽不是我公司关联方，该客户于 2012 年起与我公司发生尿素产品购销业务往来。2017 年覃春丽向公司采购尿素 902.32 万元，支付货款 865.84 万元，应收款 36.48 万元已于 2018 年 1 月结清。

年审会计师针对上述情形出具了《关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十一、根据你公司年报，你公司 2017 年度通过拍卖方式转让了部分应收账款，转让收益 600 万元，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上述转让事项所履行的具体程序、转让完成的时间、转让方的具体情况，进一步明

确上述交易是否存在商业实质，交易对手方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或业务往来。请你公司年报审计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降低公司应收款项的管理成本和催收成本，促进公司业务更好的开展，公司对现有应收款项进行了认真梳理，拟将部分应收款项进行处置。经 2017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拍卖、询价、竞争性谈判、招标等市场方式或经资产评估后将该部分应收款项（账面原值为人民币64,921,839.73元，因已100%计提了坏账准备，账面净值为0，详见附件二）。

获得董事会批准后，经多方比较，公司决定以拍卖方式处置上述应收款项，并于2017年12月14日委托广西中盟拍卖有限公司开展相关拍卖工作。广西中盟拍卖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发布了相关拍卖公告，并于2017年12月22日15:30时在河池市百旺路金旅大厦701-2室拍卖厅举行拍卖会，按现状公开拍卖公司持有的87户账面原值为人民币64,921,839.73元的应收款项，拍卖结果以人民币600万元成交，买受人为自然人杨科达。同日，本公司收到《拍卖成交确认书》，拍卖成交价款已转入公司账户。

公司认为处置部分应收款项能加快盘活资产、减轻债务负担。本着谨慎性原则和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目的，为切实维护好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以拍卖方式处置上述应收款项。

买受人杨科达为境内自然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业务往来。

《拍卖成交确认书》主要内容：

1、拍卖标的为委托人对该标的的权利证明限于拍卖会资料附件列明的企业明细，其效力由买受人自行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拍卖会资料标的目录上的标的凭证资料均由委托人提供，仅作参考。拍卖人按该拍卖标的的现状进行拍卖，买受人根据标的凭证资料对该标的的权利瑕疵问题以及对标的凭证资料信息之外的有关该标的的其

它情况进行调查，自行作出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委托人和拍卖人不承担任何该拍卖标的的瑕疵风险担保责任。

2、买受人必须严肃谨慎地作出竞买行为，如买受人举牌竞买即表示对该标的的情况有了相应的了解，拍卖人对该标的存在的瑕疵不作任何担保。买受人一经应价不得反悔，拍卖成交后买受人不能以该债权标的存在瑕疵为由解除拍卖成交关系。

3、买受人向拍卖人承诺：买受人确认其在参加竞买前，拍卖人已向其充分披露了拍卖标的的现状以及可能存在的瑕疵与风险，买受人自主决定参加该拍卖标的的拍卖活动，并自愿独立承担受让拍卖标的后可能产生的预期利益无法实现的风险。买受人进一步承诺：若由于自身的原因未能了解或未能充分了解拍卖标的的现状与瑕疵的，买受人不能依据本《拍卖成交确认书》向拍卖人主张赔偿，买受人承诺不因此要求委托人进行赔偿或承担任何责任。

年审会计师针对上述情形出具了《关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

十二、根据你公司年报，你公司 2017 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大额借款，请你公司逐笔列示上述借款的归还及计息情况，并补充说明上述借款的借款利率是否公允、借款事项是否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1、关联方借款情况说明

2017年度公司与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借入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或还款日）	利率	应计利息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6年11月22日	2017年03月09日	4.35%	90,504.17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12月15日	2017年03月09日	4.35%	50,750.00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12月16日	2017年03月09日	4.35%	100,291.67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7年01月17日	2017年03月09日	4.35%	12,325.00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01月20日	2017年03月09日	4.35%	58,000.00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18,900,000.00	2017年01月22日	2017年03月09日	4.35%	105,052.50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14,100,000.00	2017年01月24日	2017年03月09日	4.35%	74,965.00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24,990,000.00	2017年01月25日	2017年03月09日	4.35%	129,843.88

关联方	借入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或还款日）	利率	应计利息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年02月17日	2017年03月09日	4.35%	12,083.33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17年02月20日	2017年03月09日	4.35%	7,189.58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02月22日	2017年03月29日	4.35%	42,291.67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02月23日	2017年05月04日	4.35%	169,166.67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年02月23日	2017年03月29日	4.35%	20,541.67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年02月23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187,895.83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17年03月01日	2017年09月28日	4.35%	191,218.75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7年03月01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92,437.5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6,790,000.00	2017年03月09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243,676.13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7年03月09日	2017年11月23日	4.35%	3,770,000.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72,000,000.00	2017年03月09日	2017年12月18日	4.35%	2,470,800.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33,950,000.00	2017年03月13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1,201,971.46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03月14日	2017年09月28日	4.35%	239,250.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年03月17日	2017年09月28日	4.35%	706,875.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7年03月23日	2017年12月18日	4.35%	130,500.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9,629,073.26	2017年03月27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324,620.13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7年03月28日	2017年12月18日	4.35%	1,120,729.17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7年03月29日	2017年07月04日	4.35%	29,302.08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7年03月29日	2017年12月18日	4.35%	79,750.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7年03月29日	2017年12月19日	4.35%	80,052.08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7年03月29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150,618.75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4,945,579.85	2017年03月30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164,935.09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17年04月05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1,174,500.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7年04月07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809,583.33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年04月10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960,625.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年04月11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478,500.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80,600,000.00	2017年04月12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2,561,400.83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7年04月13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284,925.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56,000,000.00	2017年04月14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1,766,100.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10,240,000.00	2017年04月25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309,333.33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年04月27日	2017年06月21日		0.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年06月27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113,583.33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年08月29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75,520.83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09月18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253,750.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7年09月25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296,041.67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7年09月28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22,958.33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年10月09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406,000.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年11月23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235,625.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7年11月23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329,875.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6,500,000.00	2017年12月04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21,991.67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7年12月11日	2017年12月15日	4.35%	36,250.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年12月29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14,500.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7年12月29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39,875.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2,416.67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7年03月29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100,775.00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7年07月04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54,677.08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7年09月28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28,697.92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7年12月27日	2018年09月19日	4.35%	302.08
合计					22,435,444.18

为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解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短缺的困难，公司经与大股东银亿控股协商，向其申请了大额借款，用于偿还

金融机构的借款以及开展后续生产经营工作。在申请上述借款时，考虑到银亿控股为公司关联方，利率如何确定才能保证此次借款能够得到中小投资者的认可，为此公司经多方考量，决定以中国人民银行的基准利率作为利率的确定依据，借款利率是公允的。

2、审议和披露情况

经2017年3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向银亿控股及其关联方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借款，在此额度内，公司申请的借款可循环使用。本次借款期限自2017年3月20日至2017年9月19日，预计向银亿控股支付借款利息约1800万元。详细内容见2017年3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关联企业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

经2017年8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五次会议以及2017年9月18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决定向银亿控股及其关联方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借款（该总额包含前期已实际发生的借款62315.47万元），在此额度内，公司申请的借款可循环使用。本次借款期限自2017年9月20日至2018年9月19日，预计向银亿控股支付借款利息约4400万元。详细内容见2017年8月31日、9月1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关联企业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5）、《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81）。

十三、根据你公司年报，你公司2017年末账面存货原值为3,764.86万元，比上年同期有所上涨，请你公司详细说明在收入大幅下降的情况下，你公司存货余额增加的合理性，并进一步结合存货的成本金额及销售价格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回复：

1、关于存货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2017年存货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账面余额（元）	期初余额账面余额（元）	增减%
原材料	25,020,492.49	31,663,453.67	-20.98%
库存商品	12,628,105.38	339,854.45	3615.74%
合计	37,648,597.87	32,003,308.12	17.64%

存货期末余额账面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645,289.78元，增长17.64%，其中尿素期末余额账面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9,841,111.77元，变动原因如下：

（1）2016年末尿素生产线实施停车检修，至12月开始才逐步恢复生产，故2016年末公司自产尿素基本无库存。同时公司于2016年12月开始洽谈尿素委托加工、化肥贸易等业务，由于相关业务刚开展，仅签署了订单，尚未有完工产品入库，故2016年末委托加工业务也未形成存货。

（2）2017年下半年尿素生产线实施停车检修，至12月开始才逐步恢复生产，期末无产品产出，期末尚存936吨自产尿素，为停产前结存的产品，因成本较高尚未出售。2017年公司委托加工业务已形成一定规模，加上2017年末尿素价格上涨，公司通过委托加工业务进行了一定产品储备，形成了3042.4吨委托加工尿素库存。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余额比上年同期有所上涨，是由于尿素产品库存变动量造成，其变动是合理的。

2、关于存货跌价准备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 号—存货》第15条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第16条规定企业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公司存货主要是由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构成，具体减值测算过程如下：

（1）原材料计提跌价准备情况

公司期末账面原材料账面价值 25,020,492.49 元，其中煤炭 7,130,847.33 元、辅材 1,151,119.30 元、备品备件 16,738,525.86 元。具体如下：

公司原材料中煤炭不存在超过保质期的情况，由于目前公司成本倒挂，且账面列示的煤炭拟加工成最终产成品后出售，未有直接出售的意图。因此，需要对煤炭及辅材生产的最终产品进行跌价测试，经测算，公司计提煤炭存货跌价金额为 1,144,585.52 元：

单位：元

煤炭数量 (吨) ①	账面价值 ②	单耗 ③	可产产品数 量(吨) ④	销售 单价 ⑤	进一步加 工成本 ⑥	销售 税费 ⑦	可变 现单 价⑧	可变现净 值⑨	减值金额 ⑩
6055.12	7130847.33	1.09	5559.04	2072.07	923.03	72.18	1076.85	5986261.81	1144585.52

说明：④=①/③；⑧=⑤-⑥-⑦；⑨=④*⑧；⑩=②-⑨

辅材的平均保质期在 1-2 年之间，经过核查，辅材的库龄在 1 年以内，不存在超出保质期的情况，辅材主要是由聚乙烯、聚丙烯、拉丝构成，辅材的市场销售价格已经高于账面单价，因此，不存在减值迹象；

备品备件主要是由机械备件、阀门、钢材等构成，保质期一般为 3-5 年，主要是为了日常及突发的设备保养、维修使用。由于公司生产设备购入时间较早，所以库存的机械类备件、阀门等不具有普遍替代性，具有很强的专用性，大部分库龄在 2 年以内，不存在超出保质期或者损毁的情况，可以正常使用。另外，由于国内钢材价格暴涨，库存钢材成本低于市场售价。备品备件不存在超过质保期或者损毁的情况，不存在减值迹象。

(2) 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情况

公司期末账面库存自产尿素 936.00 吨，账面余额为 4,670,293.68 元，单位成本 4,989.63 元/吨，售价为 2,072.07 元/吨，由于售价低于成本，经测算，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798,400.00 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的账面价值为 1,871,893.00 元。公司于 2017 年度中期计提的 7,829,478.06 元存跌价准备，因产品已销售，相应的跌价准备予以转

销。

公司账面库存液氨46.82吨，账面余额为347,468.54元，库存单位成本为7421.37元/吨，现行市场销售市价为2592.62元/吨，成本价高于售价，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30,220.40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的账面价值为117,248.20元。

公司期末账面半成品余额1,769,879.17元，核算的是2017年12月16日恢复生产后领用的原料、生产耗用的工业电、清水、蒸汽等费用，无实物形态，故不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账面库存委托加工尿素3042.40吨，账面余额为5,170,818.09元，库存单位成本为1699.59元/吨，现行市场销售市价为2,072.07元/吨，售价高于成本价，无减值迹象不予以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账面库存有机肥181.08吨，账面余额为18,608.48元，库存单位成本为533.50元/吨，现行市场销售市价为729.62元/吨，售价高于成本价，无减值迹象不予以计提减值准备。

编织袋账面余额651,037.42元，编织袋主要为尿素的包装随行物，并非直接对外销售，编织袋上印有专属品牌名称和公司名称，无市场对比价，鉴于生物科技公司销售较好，无减值迹象，故不计提减值。

根据以上测算结果，公司本期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准备金额充足，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

十四、根据你公司年报，你公司期末账面共计有1.85亿元的银行存款，请详细说明你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大额借款的同时，账面存在大量现金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根据化肥市场状况，为做好2018年春耕化肥生产供应工作，公司尿素生产装置于2017年12月16日起逐步恢复生产，同时拟通过委托加工业务，增加尿素产品的储备量。由于恢复生产及增加委托加工均需要大量资金购进原材料及产品，故公司留存了较多现金，以备采购所需。

上述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关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事项的说明》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查阅。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8日

附件一：

2017年164户供应商债务豁免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债务金额	商定应偿付金额	豁免损益	往来款形成原因	是否关联方	债务是否清偿	债务清偿时间
1	遵义市佳合矿业有限公司	15,837,501.80	12,600,000.00	3,237,501.80	煤款	否	是	2017-2-28
2	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75,732.20	193,012.54	82,719.66	工程款	否	是	2017-1-17
3	邳州市兴亚炉算有限公司	138,800.00	108,264.00	30,536.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2
4	柳州市标新特钢泵阀有限公司	111,799.00	82,409.25	29,389.75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0
5	河池市通用机械物资有限公司	44,424.63	33,318.47	11,106.16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0
6	河池市卫华机电物资有限公司	119,389.56	89,031.77	30,357.79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0
7	南宁江桂工贸有限公司	4,850.00	3,637.50	1,212.5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0
8	柳州市柳南区竹天橡胶制品经营部	96,435.09	72,326.32	24,108.77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0
9	河池市金城江区苏北泵阀经营部	120,775.00	90,581.25	30,193.75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0
10	河南长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98,388.52	1,048,871.96	449,516.56	工程款	否	是	2017-1-20
11	北京腾疆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819,278.39	595,494.87	223,783.52	工程款	否	是	2017-1-20
12	山东省显通安装有限公司	104,692.38	63,239.67	41,452.71	工程款	否	是	2017-1-20
13	徐州安装防腐保温工程总公司	259,639.00	181,747.30	77,891.70	工程款	否	是	2017-1-20
14	邹平创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97,056.80	151,208.30	45,848.5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5
15	郑州市安泰科技有限公司	75,777.40	59,106.37	16,671.03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0
16	广西河池市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	435,967.41	326,975.56	108,991.85	工程款	否	是	2017-4-13
17	广西河池市金鸿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711,629.59	2,039,169.72	672,459.87	工程款	否	是	2017-3-29
18	山东尧舜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134,720.00	100,000.00	34,72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2
19	南宁市大本润滑油有限公司	185,505.56	144,694.34	40,811.22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2
20	柳州市双荣物资有限公司	163,755.00	122,816.25	40,938.75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2
21	河池菲斯特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21,813.00	94,614.14	27,198.86	工程款	否	是	2017-1-22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 河化

公告编号：2018-033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债务金额	商定应偿付金额	豁免损益	往来款形成原因	是否关联方	债务是否清偿	债务清偿时间
22	河池菲斯特除尘设备有限公司	125,380.24	89,046.17	36,334.07	工程款	否	是	2017-1-22
23	上海申如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200.00	1,540.00	66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2
24	江苏诚晟建设安装有限公司	4,800.00	3,360.00	1,44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2
25	金城江区沪邦除尘设备供应部	15,099.61	11,777.70	3,321.91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3
26	南丹县永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5,247.26	29,700.00	5,547.26	工程款	否	是	2017-1-23
27	偃师市城关镇民主路莲粉腐殖酸购销部	201,867.60	141,307.32	60,560.28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3
28	上海永锦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	14,820.00	4,18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3
29	柳州市电力开关厂	108,743.00	81,557.25	27,185.75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3
30	上海旻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4,177.60	10,633.20	3,544.4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3
31	金城江区华宏商贸物资经营部	65,399.12	49,049.34	16,349.78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3
32	贵州贵铝物流有限公司	1,531,670.05	1,225,336.04	306,334.01	煤款	否	是	2017-1-24
33	遵义龙顺贸易有限公司	17,481,149.81	13,824,919.85	3,656,229.96	煤款	否	是	2017-1-24
34	广西河池市鑫泰橡塑机电有限公司	34,244.53	25,683.40	8,561.13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4
35	焦作市鑫达高压鼓风机制造有限公司	6,900.00	5,175.00	1,725.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4
36	宜州市安迅达石灰钙业有限公司	124,785.60	97,332.77	27,452.83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4
37	柳州市泰禾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29,195.66	100,741.06	28,454.6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4
38	北京航天普霖科技有限公司	68,400.00	47,880.00	20,52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4
39	安徽天康股份有限公司	46,712.36	34,567.15	12,145.21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4
40	唐山市丰润区展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5,200.00	26,400.00	8,80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4
41	温州远源石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71,196.95	211,533.62	59,663.33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4
42	河池市恒立化工有限公司	1,843.80	1,290.66	553.14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4
43	兰暖水	45,902.20	35,803.72	10,098.48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4
44	河池市辉腾贸易有限公司	5,819.00	4,073.30	1,745.7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4
45	柳州市多维劳保用品厂	74,657.00	55,189.20	19,467.8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4
46	遵义科海建材有限公司	301,043.84	240,835.07	60,208.77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4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 河化

公告编号：2018-033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债务金额	商定应偿付金额	豁免损益	往来款形成原因	是否关联方	债务是否清偿	债务清偿时间
47	泰安市大龙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46,420.00	36,207.60	10,212.4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4
48	江西昌昱实业有限公司	474,291.26	369,947.18	104,344.08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4
49	开封航天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	210,000.00	90,00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4
50	河池市远胜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93,328.00	74,662.40	18,665.6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4
51	桂林市广桂泵机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80,800.00	63,024.00	17,776.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4
52	广西河池市科创精密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26,921.00	20,998.38	5,922.62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5
53	宁波市磊泽物资有限公司	942,835.09	754,268.07	188,567.02	煤款	否	是	2017-1-25
54	石家庄市德隆机电设备厂	140,495.00	109,586.10	30,908.9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5
55	镇江海润机械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90,300.00	148,434.00	41,866.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5
56	武汉华美达服饰有限公司	141,000.00	104,340.00	36,66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5
57	梅州市金阳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31,000.00	180,180.00	50,82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5
58	北海鑫年风机制造有限公司	66,900.00	53,520.00	13,38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5
59	青岛鸿源换热器有限公司	120,000.00	90,000.00	30,00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5
60	柳州市正工机械有限公司	93,800.00	73,164.00	20,636.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5
61	简阳华西特种压缩机有限公司	75,116.00	55,585.84	19,530.16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5
62	岳阳湘钒化工有限公司	48,000.00	38,400.00	9,60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5
63	广西南宁迎顺塑业有限公司	91,140.00	71,089.20	20,050.8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5
64	玉林市宏磊化工有限公司	185,640.00	139,230.00	46,41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5
65	洛阳环通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60,583.00	47,254.74	13,328.26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6
66	贵阳铭骏塑胶原料厂	75,000.00	60,000.00	15,00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6
67	温州联帮石化机械有限公司	30,219.00	23,570.82	6,648.18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6
68	湖北净天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49,500.00	116,610.00	32,89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6
69	晋城市恒鑫伟业工贸有限公司	462,438.35	369,950.68	92,487.67	煤款	否	是	2017-1-26
70	沈阳铭达气体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	295,525.20	230,509.66	65,015.54	设备款	否	是	2017-1-20
71	东莞太平洋博高润滑油有限公司	389,670.00	311,736.00	77,934.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13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 河化

公告编号：2018-033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债务金额	商定应偿付金额	豁免损益	往来款形成原因	是否关联方	债务是否清偿	债务清偿时间
72	柳州市南泉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718,397.30	574,717.84	143,679.46	材料款	否	是	2017-2-9
73	兰州高压阀门有限公司	346,374.00	277,099.20	69,274.8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10
74	正阳县压缩机配件厂有限公司	117,216.00	84,395.52	32,820.48	材料款	否	是	2017-2-13
75	贵州天健华能物资有限公司	356,875.13	285,500.10	71,375.03	煤款	否	是	2017-2-14
76	北京中天新业电气有限公司	17,500.00	14,000.00	3,50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16
77	铁岭阀门集团特种阀门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处	41,300.00	32,480.00	8,82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16
78	铁岭广柳特种阀门销售有限公司	126,800.00	101,440.00	25,36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16
79	柳州市晟创压缩机有限公司	77,025.00	60,079.50	16,945.5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17
80	湖北省佛雷仪表控制阀门有限公司	49,540.00	39,632.00	9,908.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17
81	邳州市鑫泰炉算制造有限公司	301,500.00	241,200.00	60,30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2-17
82	柳州市兰海润滑油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301,038.00	240,830.40	60,207.6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17
83	河池市机电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2,375,047.28	2,090,041.60	285,005.68	材料款	否	是	2017-2-17
84	重庆西部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6,720,317.17	6,048,285.45	672,031.72	煤款	否	是	2017-2-21
85	柳州科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29,102.00	263,281.60	65,820.40	设备款	否	是	2017-2-21
86	广西河池市河安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154,367.00	120,406.26	33,960.74	设备款	否	是	2017-2-21
87	贵州省经贸联运总公司	365,179.00	292,143.20	73,035.80	煤款	否	是	2017-2-21
88	上海蓝英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19,495.00	15,206.10	4,288.9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21
89	徐州中矿裕衡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9,150.00	12,240.00	6,91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2-14
90	河池市嘉能石化有限公司	561,666.00	488,649.00	73,017.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21
91	柳州市康安劳保物资有限公司	30,300.00	21,210.00	9,09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23
92	上海市普陀区大隆工贸有限公司	469,568.00	375,654.40	93,913.6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23
93	重庆港务物流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46,115.34	36,885.76	9,229.58	煤款	否	是	2017-2-24
94	沈阳佳信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	336,471.30	258,377.04	78,094.26	设备款	否	是	2017-2-24
95	南京国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593,000.00	474,400.00	118,60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2-24
96	重庆蕴诚商贸有限公司	1,993,865.29	1,694,785.50	299,079.79	煤款	否	是	2017-2-24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 河化

公告编号：2018-033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债务金额	商定应偿付金额	豁免损益	往来款形成原因	是否关联方	债务是否清偿	债务清偿时间
97	萍乡市海燃实业有限公司	20,222.62	16,178.10	4,044.52	材料款	否	是	2017-2-24
98	湖北浩云石化设备有限公司	189,000.00	151,200.00	37,80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24
99	扬州联兴泵件制造有限公司	121,511.00	97,208.80	24,302.2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27
100	重庆红旗特种泵阀有限公司	9,350.00	7,012.50	2,337.5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27
101	淄博富平机械有限公司	220,130.00	176,104.00	44,026.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2-27
102	洪湖市宏大石化设备有限公司	14,400.00	11,520.00	2,88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1
103	许昌市蓝晶清洗服务有限公司	57,202.00	45,761.60	11,440.40	工程款	否	是	2017-3-9
104	临朐大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86,800.00	69,440.00	17,36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14
105	河池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239,952.05	191,961.59	47,990.46	工程款	否	是	2017-3-21
106	陕西咸阳防腐保温有限公司	165,613.36	132,490.69	33,122.67	工程款	否	是	2017-3-17
107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82,183.19	1,939,855.71	342,327.48	设备款	否	是	2017-3-17
108	焦作巨航特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08,349.35	150,000.00	58,349.35	设备款	否	是	2017-3-20
109	南宁市扬天电气有限公司	55,558.00	41,668.50	13,889.5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20
110	北海市风机厂	24,699.80	16,289.00	8,410.8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21
111	自贡东达锅炉配件制造厂	26,000.00	20,800.00	5,20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21
112	淮北市大路耐磨环保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59,892.00	50,908.00	8,984.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21
113	河南中原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21,617.00	17,293.60	4,323.4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27
114	淄博荏奥汽轮机有限公司	136,400.00	117,271.00	19,129.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3-29
115	河津市众鑫密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7,000.00	25,900.00	11,10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28
116	山东博山化工设备厂	116,917.96	93,534.00	23,383.96	设备款	否	是	2017-3-28
117	湘潭宏海达机电有限公司	41,990.00	33,592.00	8,398.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29
118	山东祥友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15,000.00	12,000.00	3,00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29
119	南宁赛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21,480.00	95,969.00	25,511.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3-29
120	仙桃市信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44,639.00	377,943.00	66,696.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3-29
121	米易顺铁机车设备有限公司	94,000.00	79,900.00	14,10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3-29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 河化

公告编号：2018-033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债务金额	商定应偿付金额	豁免损益	往来款形成原因	是否关联方	债务是否清偿	债务清偿时间
122	鞍山市平安特种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202,282.00	169,916.00	32,366.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29
123	沈阳气体压缩机配件有限公司	126,483.22	94,862.00	31,621.22	设备款	否	是	2017-3-29
124	新乡市阿徕德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4,000.00	27,200.00	6,80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3-29
125	上海望源测控仪表设备有限公司	43,380.00	39,042.00	4,338.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29
126	广西河池市五交化有限责任公司	59,531.30	53,578.00	5,953.3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29
127	重庆华瑞密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23,209.50	185,263.00	37,946.5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29
128	南宁市皖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8,500.00	14,800.00	3,70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3-29
129	广西桂物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5,321,038.12	5,310,396.00	10,642.12	煤款	否	是	2017-3-29
130	湖北三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4,550.00	72,600.00	31,95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4-6
131	巩义市科锐压缩机配件厂	38,650.50	32,853.00	5,797.50	材料款	否	是	2017-4-7
132	潮州市亚太能源有限公司	1,564,896.56	1,486,652.00	78,244.56	煤款	否	是	2017-4-10
133	金城江区勤丰装卸服务部	189,374.40	168,543.22	20,831.18	工程款	否	是	2017-4-5
134	南京南昊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44,180.00	35,344.00	8,836.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4-10
135	唐山市恒坤科技有限公司	112,010.00	89,608.00	22,402.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4-11
136	杭州和利时自动化有限公司	63,400.00	50,720.00	12,68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4-12
137	襄阳先天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85,650.00	148,000.00	37,65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4-12
138	广西五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8,772.34	232,895.10	25,877.24	工程款	否	是	2017-4-20
139	江苏皓宇合金机械有限公司	132,200.00	130,878.00	1,322.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4-21
140	莱芜市精创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10,600.00	9,010.00	1,59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4-21
141	上海申曼动平衡机厂	8,800.00	7,040.00	1,76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4-25
142	扬中市华荣化工设备厂	23,490.00	18,792.00	4,698.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4-25
143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72,800.00	138,240.00	34,56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4-25
144	大连松海石化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84,000.00	67,200.00	16,800.00	工程款	否	是	2017-4-27
145	柳州市利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0,442.75	45,398.00	5,044.75	设备款	否	是	2017-4-27
146	驻马店市安装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3,880.00	2,716.00	1,164.00	工程款	否	是	2017-5-16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 河化

公告编号：2018-033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债务金额	商定应偿付金额	豁免损益	往来款形成原因	是否关联方	债务是否清偿	债务清偿时间
147	金城江润来型煤技术服务中心	1,339,902.10	1,174,490.53	165,411.57	加工费	否	是	2017-5-17
148	南宁市韩德管道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	9,000.00	1,00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5-27
149	北京市阀门总厂股份有限公司	221,238.00	199,114.00	22,124.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5-27
150	萍乡市环球化工填料有限公司	113,598.00	96,558.00	17,04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6-23
151	湖南湘东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464,932.00	413,790.00	51,142.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8-15
152	湖北同方高科泵业有限公司	141,000.00	112,800.00	28,20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8-15
153	北海市恒力通风机制造有限公司	378,620.00	302,896.00	75,724.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8-18
154	扬州成功机械有限公司	23,476.20	18,780.00	4,696.20	设备款	否	是	2017-8-18
155	广西南宁索迪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64,000.00	51,200.00	12,80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8-18
156	广西河池金程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9,700.00	23,760.00	5,94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8-18
157	江苏民生重工有限公司	600,800.00	480,640.00	120,160.00	设备款	否	是	2017-8-24
158	烟台亚美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87,450.00	69,960.00	17,49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8-24
159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	6,949,281.71	6,254,353.54	694,928.17	工程款	否	是	2017-8-31
160	广西大青禾贸易有限公司	20,790.00	14,553.00	6,237.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9-1
161	浙江浙欧气阀制造有限公司	27,286.50	19,100.00	8,186.50	材料款	否	是	2017-9-27
162	河池市浩航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6,225.03	59,602.00	6,623.03	材料款	否	是	2017-10-13
163	柳州市橡六中青橡胶有限公司	25,300.00	20,240.00	5,06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1-23
164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900.00	21,520.00	5,380.00	材料款	否	是	2017-12-6
	合计金额	89,963,223.83	74,410,985.02	15,552,238.81				

附件二：

2017年转让87户应收款项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元)	款项性质	交易最后发生时间	发生原因	全额计提坏账时间	全额计提坏账的原因	是否存在 关联 关系	目前是否 存在其他 交易往来	目前是否 存在其他 应收款项
1	海南东方海利水产品开发公司	12,396,859.35	其他应收款	2002年	借款、购买原料及资金往来款	2005.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2	河南新机股份有限公司	11,81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04年	借款、购买原料及资金往来款	2008.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3	海南省昌江南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9,638,909.50	其他应收款	2002年	借款、购买原料及资金往来款	2006.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4	海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19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02年	借款、购买原料及资金往来款	2004.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5	海南金螺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02年	借款	2006.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6	海南金三元有限公司	2,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02年	借款	2008.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7	东方龙洋海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312,338.45	其他应收款	2002年	借款、购买原料及资金往来款	2006.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8	南宁市世威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82,445.00	其他应收款	2001年	借款、购买原料及资金往来款	2008.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9	三亚东旭水产开发有限公司	1,653,640.50	其他应收款	2002年	借款	2005.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10	贵州化肥厂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06年9月	尿素保证金	2011.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11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五建筑公司	815,898.66	其他应收款	2001年	预付工程款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12	香港冠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3,969.00	其他应收款	1993年	购车及广告费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13	四川合众酵母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02年	项目合作预付款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14	北京天正投资有限公司	32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03年	预付原料款	2008.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15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建公司	256,309.80	其他应收款	2001年	领用材料款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16	广西南开天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9,137.51	其他应收款	2008年3月	往来款	2012.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 河化

公告编号：2018-033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元)	款项性质	交易最后发生时间	发生原因	全额计提坏账时间	全额计提坏账的原因	是否存在 关联 关系	目前是否 存在其他 交易往来	目前是否 存在其他 应收款项
17	海南恒兴饲料实业有限公司	171,011.66	其他应收款	2010 年	租金	2013.6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18	柳州兴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7,248.42	其他应收款	2000 年	购房余款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19	海口顺铃汽车销售公司	62,001.78	其他应收款	2002 年	预付设备款	2008.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20	河池市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8,000.00	其他应收款	2004 年	预付服务费	2009.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21	李志松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02 年	个人借款	2009.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22	海南江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2,000.00	其他应收款	2002 年	预付设备款	2008.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23	罗建平	4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06 年 12 月	个人借款	2011.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24	中国供销华南分公司	37,905.00	其他应收款	2000 年前	货款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25	马化高	35,114.01	其他应收款	2006 年前	个人借款	2013.6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26	李金平	33,581.82	其他应收款	2007 年	个人借款	2009.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27	东江氮肥厂	21,787.50	其他应收款	2001 年	货款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28	覃凤枝	21,000.00	其他应收款	2007 年	个人借款	2011.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29	李荷芳	20,551.06	其他应收款	2004 年 3 月	个人借款	2009.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30	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安装公司	17,602.85	其他应收款	2006 年	代垫材料款	2011.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31	海口万全机电经营部	17,040.00	其他应收款	2002 年	预付设备款	2008.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32	广西通达咨询服务公司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1998 年	余款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33	灵山县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2010 年 6 月	预付工程款	2013.6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34	师咸卿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2002 年 7 月	个人借款	2009.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35	姚俊涛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02 年 2 月	个人借款	2009.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36	广西河池市乐民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182,246.59	应收账款	2003 年	货款	2008.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 河化

公告编号：2018-033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元)	款项性质	交易最后发生时间	发生原因	全额计提坏账时间	全额计提坏账的原因	是否存在 关联 关系	目前是否 存在其他 交易往来	目前是否 存在其他 应收款项
37	河池化工总厂	1,221,114.11	应收账款	2000 年	货款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38	宜州市民源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1,157,049.54	应收账款	2014 年	货款	2017.6	工商注销	否	否	否
39	海南东方海利水产品开发公司	956,398.00	应收账款	2002 年 12 月	售虾货款	2005.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40	广西河池五丰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529,359.00	应收账款	2014 年	尿素货款	2017.6	停止经营，无法联系	否	否	否
41	河池市鑫吉商贸有限公司	315,511.80	应收账款	2008 年	煤款	2012.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42	湖南邵阳物资采购站	229,880.00	应收账款	1993 年	草酸货款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43	平乐县复肥厂	142,879.83	应收账款	1993 年	尿素货款	2007.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44	南宁常超东商贸有限公司(原名南宁东区供销社)	135,683.84	应收账款	2010 年	尿素货款	2016.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45	河池地区农资公司金城江经营部	130,354.56	应收账款	2004 年	尿素货款	2011.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46	安阳第二五交化公司	120,740.61	应收账款	1993 年	货款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47	河池市液化站	110,812.67	应收账款	2002 年	运输款	2007.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48	昆仑化工厂	109,671.18	应收账款	1995 年	货款	2007.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49	天津仕名设备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109,220.00	应收账款	2006 年	设备加工费	2011.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50	广西富满地农资连锁配送有限公司	102,272.67	应收账款	2008 年 9 月	尿素货款	2008.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51	嵊州市油脂化工制品厂	96,187.50	应收账款	2010 年	预付材料款	201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52	原种场	90,494.98	应收账款	2007 年 12 月	代付电费	2010.9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53	河池市珊玉贸易有限公司(广西昌隆泰贸易有限公司)	84,422.08	应收账款	2011 年	粉煤、炉渣货款	2016.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54	柳州地区农资公司	76,507.82	应收账款	2007 年	尿素货款	2016.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55	广西区化肥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化肥工业公司)	71,564.76	应收账款	1993 年	尿素货款	2007.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56	上林农资公司	70,354.80	应收账款	2007 年	代垫铁路运费	2016.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 河化

公告编号：2018-033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元)	款项性质	交易最后发生时间	发生原因	全额计提坏账时间	全额计提坏账的原因	是否存在 关联 关系	目前是否 存在其他 交易往来	目前是否 存在其他 应收款项
57	上海晨富化工有限公司	65,370.00	应收账款	2006 年	货款	2011.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58	河南新乡郊区劳动服务公司	63,976.85	应收账款	1996 年	劳务费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59	杞县金盛化工有限公司	63,568.14	应收账款	2010 年	销售液氨	2015.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60	南宁华桂邕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广西华桂邕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8,390.93	应收账款	2008 年 8 月	尿素货款	2011.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61	桂林桂福砖厂（桂林市临桂桂福页岩砖厂）	56,818.32	应收账款	2008 年 6 月	代垫运费	2012.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62	广西河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2,559.56	应收账款	2006 年	销售材料款	2011.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63	梧州制革厂（梧州市柏拿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51,210.00	应收账款	1993 年	货款	2007.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64	扶绥县渠黎供销社	49,048.44	应收账款	2007 年	货款	2016.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65	中农调运化肥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	47,161.00	应收账款	2009 年	尿素款	2014.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66	永福县化肥厂	40,141.90	应收账款	1991 年	煤款	2007.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67	宾阳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39,837.70	应收账款	2011 年	货款	2015.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68	广西建工集团建筑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	35,409.00	应收账款	2007 年	劳务费	2011.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69	天津椿本输送机械有限公司	35,323.80	应收账款	2006 年	预付设备款	2011.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70	宾阳农资公司	33,930.04	应收账款	1999 年收入	货款	2007.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71	广西邕宁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南宁市邕农农资有限公司）	32,790.79	应收账款	2009 年	货款	2016.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72	广西河化集团桂林贸易公司	30,287.00	应收账款	2001 年	货款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73	广西舜泉蚕业科技有限公司	30,240.00	应收账款	2011 年	尿素货款	2016.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74	柳州赤程化工建材有限公司	29,561.42	应收账款	1999 年收入	工程款	2007.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75	广东省农业生产资料总公司	28,729.25	应收账款	2010 年	尿素货款	2015.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76	柳铁鸿发贸易公司	25,240.51	应收账款	2005 年前	货款	2007.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 河化

公告编号：2018-033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元)	款项性质	交易最后发生时间	发生原因	全额计提坏账时间	全额计提坏账的原因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目前是否存在其他交易往来	目前是否存在其他应收款项
77	西双版纳农垦供销公司	22,830.00	应收账款	1994 年前	货款价格纠纷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78	桂林市沙河热能有限公司	20,667.00	应收账款	2008 年	代垫运费	2012.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79	河池市制药厂	19,636.40	应收账款	2005 年前	货款	2007.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80	广西来宾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小平阳分公司	17,734.80	应收账款	2012 年	代垫尿素运费	2016.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81	河池市农资公司	16,116.00	应收账款	2005 年前	货款	2009.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82	贵南化工厂	15,639.94	应收账款	1993 年	货款	200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83	金秀土产公司鹿寨转运站	14,894.60	应收账款	2008 年	货款	201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84	环江县农资公司	14,731.64	应收账款	2005 年前	尿素货款	2007.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85	广东高州市农资公司(配送公司)	14,046.90	应收账款	2010 年	货款	2016.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86	来宾欣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3,753.60	应收账款	2008 年	代垫运费	2013.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87	柳城县农资公司	10,115.99	应收账款	2008 年	货款	2012.12	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	否	否	否
	合计	64,921,839.73								